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MPHONY

SYMPHONY HOLDINGS LTD.

新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223)

## 宣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 全年業績 宣派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 集團財務摘要

- 本集團營業額增加9.1%至1,947,473,000港元。
-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激增389.1%至為87,861,000港元。
- 每股盈利約為0.05港元。
- 擬派付期末股息每普通股0.015港元，約於2011年7月4日星期一或以前派付。

### 主席報告及展望

本人欣然呈報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

### 財務業績

受惠於環球經濟逐步復甦，尤其是香港及中國，新豐集團有限公司（「新豐」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本年度溢利相對2009年錄得倍增，當中包括投資物業重估升值及有利的投資市場回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達87,861,000港元，相對去年同期增長約389.1%。營業額上升9.1%至1,947,473,000港元，而毛利維持4.3%的穩定增長至361,971,000港元。業績表現證明我們在過去數年有遠見的整體經營及投資策略，再配合我們致力加強我們的業務效率，從而提升股東價值。

## 品牌建立及零售

於2010年，本集團品牌建立業務經營持續其勢頭。隨著業績表現的改善和全情投入的管理團隊，再配合策略性聯盟，董事會有信心，品牌建立及零售業務有著龐大的潛力。

隨著實施有效的架構重整和成本控制措施，Pony和Haggar的業務和經營穩步改進。年內，Pony專注於其商標授權業務。目前，Pony已遍佈30個國家，包括亞洲、歐洲、北美及南美，商標授權商的網絡持續擴展。Pony的懷舊鞋履系列在市場上獲得高度認受及贏得深厚聲譽。Pony在中國的業務持續增長，相對去年營業額上升一倍，銷售點增加至180個，均位處於中國一、二線城市的策略性地點，另亦設有2個網上商店。年內，Haggar的營業額錄得8.2%增長，為自2005年本集團參與投資以來，首次錄得純收入達1,220萬美元。

2010年，速比濤在中國業務的營業額錄得顯著增長45.1%，而毛利則提升28.3%，業績的改善有賴於銷售點的增加和營銷效率的提高。貝豪斯自2009年夏天進入中國市場，品牌開始獲得市場的認同，使年度營業額激增。海利漢森的首家旗艦店於2010年在北京開幕，年內已擴張至6間直營店，實現了可觀的毛利率71.0%。本集團繼續擴展其芒果服飾店。年內，本集團在中國策略性地點開設另外5間芒果服飾店，通過經營合共7間芒果服飾店，芒果的營業額上升51.3%。

於2010年，一如本集團正確預期，JFT開始被認可為一個香港時尚服裝的零售樞紐，而JFT的年度營業額相對2009年急升445.9%。於2010年，JFT挑選知名的涉谷109和時尚日本配件品牌登陸中國重點城市，包括上海、天津、成都和瀋陽，並有進一步計劃在中國全國擴大銷售點。本集團預期中國的可支配收入增加和國內對時尚消費品的需求不斷上升，設計師產品開始廣受認同。於2010年第三季，JFT分公司成功在上海開設了首間EDWIN旗艦店，EDWIN準備為品牌在中國進行市場推廣活動，以最大化提高品牌的知名度。

## **購物中心及物業投資**

2011年初，日本知名的名牌特價購物中心先鋒三菱地所株式会社（「三菱地所」）認同我們的名牌特價購物中心策略，與我們組成合營以開發、管理及經營尚柏奧萊。尚柏奧萊乃本集團達國際水準的旗艦高級名牌特價購物中心，為嚮往優質生活方式的顧客提供獨特及世界級購物經驗。該購物中心的總建築面積約為60,000平方米，第一期發展目標在2012年落成。我們相信，尚柏奧萊會受惠於本集團及三菱地所的經驗、系通及網絡交流。該合營為本集團的重要策略，以提供一個平台，為實現本集團在該行業的長期及可持續增長。尚柏奧萊正在進行基礎建設工程及初期招商活動。

於2011年1月，本集團透過公開拍賣額外收購了兩塊位於瀋陽的地塊，作商業及住宅綜合發展用途。本集團有見於房地產市場持續及龐大的發展潛力，新豐將繼續尋求機會並致力加強尋找合適及有能力的合作夥伴組成結盟在香港和中國投資物業。

## **生產製造**

年內，鞋履製造業務仍是本集團主要貢獻經營收入的部門，隨著越南生產線趨成熟，營業額增加9.9%至1,869,365,000港元。然而，由於中國及越南的工資上升壓力，原材料成本增加，再加上人民幣及新台幣升值，毛利率輕微下跌120個基點至17.3%。乘著越南有利的經營環境，本集團預期從2011年開始將產生可觀的收入。

## **展望**

隨著全球經濟穩步復甦，香港及中國內地市場發展持續強勢。儘管在這些市場經營產生顯著的收入增長，惟本集團仍需要面對眾多挑戰；在中國激烈的內需競爭，並隨著全球不穩定和匯率波動的因素，營運成本增加及造成出口壓力。新豐仍然維持審慎樂觀。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平衡資源，以提高其市場佔有率、盈利能力和可持續性。透過持續的業務增長和策略性聯盟，我們有信心，本集團策略性的投資會為我們的股東和投資者帶來回報。

## **致謝**

我想藉此機會感謝各位董事、員工及持份者持續的支持和貢獻，塑造未來的新豐。

## 業績表現

年內，本集團的製造業務完成了第一階段的架構重整，生產設施的生產力重拾軌道，因此，本集團的營業額相對增長9.1%至1,947,473,000港元。

本集團錄得一項非經常性收益20,491,000港元，即為出售本公司可供銷售投資的收益，該投資主要在中國從事設計和銷售高級女裝時尚鞋履品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資物業進行重估調值，並錄得大幅升值。因此，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175.7%，而遞延稅務負債亦增加了110.8%。

本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業績表現得以改善，並錄得逐步改善；隨著年內為2間共同控制實體注入的額外資本，共同控制實體權益增加60.7%至91,217,000 港元。

有見當前有利的金融市場，本集團於年內出售大部份其持有的股票及債券投資，故期內可供銷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大幅度減少。

為應付生產高檔次鞋履產品及面對生產線需求的季節性增加，本集團購買大量原材料。因此，於2010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及存貨（包括在製品原材料）分別增加52.6%及64.4%。本集團的平均收賬期減少至40天。

年內，本集團獲提供一項有抵押的短期貸款，為數80,000,000港元，用以作為本集團物業投資項目的資金和一般營運資金。

## 製造及零售業務市場資訊

年內，美國及加拿大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53.8%（2009：54.4%），其他歐洲國家銷售佔總營業額24.6%（2009：28.1%），而營業額其餘的21.6%（2009：17.5%）則由亞洲、非洲、澳洲、拉丁美洲及中東等市場攤分。

## 生產設施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設有33條生產線，其中7條位於番禺、7條位於中山、6條位於福州及13條位於越南。

## 店鋪網絡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有直接經營店與特許經營店，以零售及分銷5個環球知名品牌。按品牌和店鋪類型劃分的分析如下：

	直接經營店	特許經營店
速比濤	39	108
Pony	110	70
貝豪斯	14	3
海利漢森	6	-
芒果	7	-

## 維護顧客關係及研究與開發

本集團對生產過程、製造原料及採購方面的廣泛經驗與知識，讓我們與客戶緊密合作，以提供高質素、高效率及具生產成本效益的產品。而本集團富活力的品牌建立團隊為中國零售及分銷客戶提供專業及有遠見的建議。我們與客戶的緊密關係能有助深入了解客戶所需，故可有效預料客戶所面對的問題，並能迅速及有效地協助他們尋找解決方案。本集團的研究及開發隊伍能幫助客戶改良其等的產品設計，藉以大大提升產品的舒適度、耐用性與功能，更於有需要時引進新技術以提升產品的市場吸引力。能為客戶提供增值效益，使本集團成為客戶的長期伙伴。

##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365,519,000港元（2009：399,184,000港元）；而銀行為本集團提供的融資額達257,500,000港元（2009：236,250,000港元）。年內，本集團取得一新增銀行貸款，金額為80,000,000港元（2009：無）。該貸款附有固定年利率，即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1%。資產負債比率為18.3%（2009：0.0%），乃按借貸總額對比股東資金比例計算。銀行融資額度乃由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企業擔保。

## 人力資源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約為17,000人。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袍金）約為399,647,00港元（2009：358,950,000港元）。

合資格員工除享有具競爭力的薪酬外，亦可依據本集團業績及其等的個人表現獲發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

## **購股權**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2001年10月22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亦無購股權尚未行使、已失效或被取消。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3	1,947,473	1,784,907
銷售成本		(1,585,502)	(1,437,838)
毛利		361,971	347,069
其他收入		23,320	34,425
分銷及銷售開支		(171,081)	(149,114)
行政開支		(220,967)	(196,392)
融資成本		(497)	-
其他開支		(4,765)	(7,430)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淨額		159,224	57,750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收益		20,491	2
持作銷售投資公平價值變更的收益		64	716
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41,394)	(58,498)
除稅前溢利		126,366	28,528
稅項	4	(38,770)	(10,785)
年度溢利	5	87,596	17,743
<b>其他綜合收益</b>			
重新分類預付租賃款項為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盈餘		-	203
重新分類預付租賃款項為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盈餘的遞延稅項		-	(50)
物業重估值所產生之盈餘		25,754	45,024
物業重估值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		(4,238)	(8,283)
可供銷售投資公平價值增加		1,755	6,412
重新分類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於損益的調整		(2,103)	(2)
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折算差異		15,581	(2,968)
佔共同控制實體其他綜合收益		3,021	5,320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除稅後淨額)		39,770	45,656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127,366	63,399
應佔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7,861	17,963
少數股東權益		(265)	(220)
		87,596	17,743
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26,835	63,610
少數股東權益		531	(211)
		127,366	63,399
每股盈利	7		
基本 (港仙)		5.04	1.03
經攤薄 (港仙)		不適用	1.0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重列)	於2009年 1月1日 千港元 (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1,097	318,067	350,236
投資物業	512,962	331,040	112,450
預付租賃款項	19,054	18,860	21,268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91,217	56,778	78,272
墊款予共同控制實體	171,388	171,110	127,749
可供銷售投資	6,246	60,011	54,366
遞延稅項資產	12,266	13,127	10,085
應退稅項	23,214	17,214	9,714
會所債券	2,003	2,003	2,003
	<u>1,169,447</u>	<u>988,210</u>	<u>766,14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81,499	171,254	269,148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3,693	25,664	50,69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345,947	217,808	459,061
預付租賃款項	518	499	516
持作買賣投資	-	321	4,0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365,519	399,184	280,963
	<u>1,017,176</u>	<u>814,730</u>	<u>1,064,435</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451,064	311,305	395,027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2,577	17,650	28,006
擔保銀行貸款	80,000	-	-
應付稅項	55,483	54,969	55,641
	<u>599,124</u>	<u>383,924</u>	<u>478,674</u>
流動資產淨值	<u>418,052</u>	<u>430,806</u>	<u>585,76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587,499</u>	<u>1,419,016</u>	<u>1,351,904</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77,517	36,781	15,628
	<u>77,517</u>	<u>36,781</u>	<u>15,62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36,011	436,011	436,011
股份溢價及儲備	972,219	913,604	867,4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408,230</u>	<u>1,349,615</u>	<u>1,303,445</u>
少數股東權益	101,752	32,620	32,831
	<u>1,509,982</u>	<u>1,382,235</u>	<u>1,336,276</u>

附註：

1.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的按股份基礎付款的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2008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08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作為部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8之改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向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 詮釋第17號	
香港 - 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期貸款的分類

除下述以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無對本集團現行及過往會計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詮釋第5號 -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期貸款的分類（「香港詮釋第5號」）**

香港詮釋第5號澄清借款人應將擁有賦予放款人無條件權利可隨時要求償還貸款的條款（「**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期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詮釋第5號。香港詮釋第5號須追溯應用。

為符合香港詮釋第5號所載之規定，本集團已更改分類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會計政策。過往，有關有期貸款的分類乃根據載於貸款協議的議定預有期款日期釐定。根據香港詮釋第5號，具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有期貸款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2010年12月31日，總賬面值為60,000,000港元的銀行貸款（須於報告期末結束後逾一年償還而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已被分類為流動負債，應用香港詮釋第5號並無對本年度及過去年度所呈報損益構成影響。

有關有期貸款已於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中的最早時段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08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08經修訂）本集團在本集團附屬公司擁有權變更時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變更。

具體來說，經修訂準則影響本集團有關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出現不致於失去控制權的變動的會計政策。於過往年度，鑑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並無具體規定，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權益增加會根據該附屬公司可分辨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總和而計量，及任何代價超逾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差額會以商譽入賬；任何所收購資產淨值超逾代價的差額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08年經修訂），所有該等增加或減少會於權益內處理，對商譽或損益並不構成影響。

倘因交易、事件或其他情況而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經修訂準則規定本集團須按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並且將已收代價之公平值確認。於前附屬公司之任何保留權益會在失去控制權當日按其公平值確認。所產生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上述變動已根據相關過渡條文由2010年1月1日起應用。

應用該經修訂準則影響本集團於本年度出售其於River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部份權益的會計政策變更導致47,756,000港元的差額，乃已收取代價47,000,000港元及少數股東權益94,756,000港元兩者間的差異直接計入股本而非損益。因此，會計政策變更導致47,756,000港元的年度溢利增加。

此外，本集團於年內收購Nice Well Holdings Limited的額外權益。政策變更引致直接計入股本而非損益的差異2,209,000港元，乃已付代價23,946,000港元及終止確認少數股東權益26,155,000港元的差額。

因此，出售部份權益及分段收購的會計政策變更分別促使年度溢利增加47,756,000港元和年度溢利減少2,209,000港元。本年按出售部份權益及分段收購所收取及支付的現金代價分別為47,000,000港元和23,946,000港元，已列入融資活動的現金流。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修訂**

作為2009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一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有關租賃土地之分類作出了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前，規定本集團須將租賃土地歸類為經營租賃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上把租賃土地列為以經營租賃租入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及預付租賃付款。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後則已刪除該規定，此修訂規定租賃土地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一般原則進行分類，即以租賃資產擁有權所附帶風險及回報是否大部份已轉移至承租人為基準。

根據載於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過渡性條文，本集團於2010年1月1日，按訂立租約時存在的資料重新評估未屆滿租約的租賃土地之分類。符合作融資租賃分類之租賃土地已按追溯基準從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此舉導致於2009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賬面值分別為29,720,000港元、20,295,000港元及19,745,000港元之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修訂導致於2010年及2009年分別為1,464,000港元及1,045,000港元的溢利減少，亦引致於2010年及2009年分別為21,552,000港元及15,735,000港元的其他綜合收入減少。

上述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如下：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出售一附屬公司部份權益的虧損減少	47,756	-
收購一附屬公司部份權益的收益減少	(2,209)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	(2,014)	(1,692)
包括在行政開支的預付租賃款項攤銷減少	550	647
年度溢利增加（減少）	<u>44,083</u>	<u>(1,045)</u>
重估物業所產生的盈利增加	25,811	18,510
重估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4,259)	(2,775)
其他綜合收入增加	<u>21,552</u>	<u>15,735</u>

上述會計政策變更對本集團於2009年1月1日及2009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的影響如下：

	於 1.1.2009 (原列) 千港元		於 1.1.2009 (重列) 千港元		於 31.12.2009 (原列) 千港元		於 31.12.2009 (重列)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2,741	67,495	350,236	242,532	75,535	318,067		
預付租賃款項	51,504	(29,720)	21,784	39,654	(20,295)	19,359		
遞延稅務負債	(9,925)	(5,703)	(15,628)	(28,303)	(8,478)	(36,781)		
於資產淨值總影響	<u>324,320</u>	<u>32,072</u>	<u>356,392</u>	<u>253,883</u>	<u>46,762</u>	<u>300,645</u>		
物業重估儲備	14,666	35,732	50,398	35,825	51,467	87,292		
累計溢利	387,854	(3,660)	384,194	403,559	(4,705)	398,854		
於股本的總影響	<u>402,520</u>	<u>32,072</u>	<u>434,592</u>	<u>439,384</u>	<u>46,762</u>	<u>486,146</u>		

上述會計政策變更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本集團基本及經攤薄每股盈利的影響如下：

#### 基本及經攤薄每股盈利的影響

	2010 港仙	2009 港仙
調整前數值	2.51	1.09
有關本集團會計政策變更所產生的調整：		
- 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變更	2.61	-
- 重新分類租賃土地	(0.08)	(0.06)
調整後數值	5.04	1.03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布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之改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	遞延稅項：相關的資產回收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2009經修訂）	關連人士的披露 <sup>6</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經修訂）	供股分類 <sup>7</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預付最低資金需求 <sup>6</sup>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權益工具註銷金融負債 <sup>2</sup>
- 詮釋第19號	

<sup>1</sup> 於2010年7月1日及2011年1月1日（倘適用）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0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11年7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1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2012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2011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7</sup> 於2010年2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2009年11月頒佈）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2010年11月經修訂）加進了金融負債及終止確認之新規定。

-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準則，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於其後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如債項投資於目的為收取合約性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下持有及附有純粹作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的合約性現金流量，則於其後會計期結束時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項投資及股權投資乃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

- 就金融負債而言，重大變動與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有關。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引致該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的金額乃在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呈列其他全面收益內負債的信用風險變動影響會產生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因金融負債的信用風險引致的公平值變動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為溢利或虧損。此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全部金額於損益呈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應用。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將會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預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本集團已報告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名為「遞延稅項：相關的資產回收」修訂本主要涉及計量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並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模式計量。根據修訂，作為對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按公平值模式的計量，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假定可以透過銷售回收，除非假定在某些情況下遭推翻。董事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可能會對投資物業以公平值模式計量之已確認遞延稅項造成重要影響。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乃用公平價值模式計量並假設可透過出售收回，用以計量有關該物業的遞延稅項。因此，將會導致過往年度的遞延稅項負債減少，相應調整將會在留存盈利中確認。

董事預期，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以重估值或公平價值計量之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貨品所作出代價的公平價值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所適用之要求作披露。

### 3. 分部資料

用以資源調配及評定表現而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集團董事總經理）的資料著重於每個組成本公司基礎要素的營運單位的經營表現評核，每個營運單位乃按貨品及服務類別交付或提供而區分，即鞋履製造、零售與採購及物業投資。有關業績分部及資產分部的財務資料會定時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惟並不包括負債分部資料。因此，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而言，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如下：

1. 鞋履製造；
2. 零售與採購 – 品牌服裝、游泳服裝及配件零售並為其提供採購服務；及
3. 物業投資。

####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下表呈列本集團的按可報告分部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鞋履製造 千港元	零售及採購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1,869,365	71,284	6,824	1,947,473
分部溢利（虧損）	67,499	(42,247)	164,453	189,705
企業收入：				
利息收入				7,865
出售一可供銷售投資收益				20,491
其他				278
中央行政成本				(50,579)
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41,394)
除稅前溢利				126,366

####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重列)

	鞋履製造 千港元	零售及採購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1,701,530	77,178	6,199	1,784,907
分部溢利（虧損）	113,461	(38,953)	63,515	138,023
企業收入：				
利息收入				10,126
其他				496
中央行政成本				(61,619)
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58,498)
除稅前溢利				28,528

可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乃代表每個分部未分配利息收入、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收益、其他收入、中央行政成本及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所獲得或承擔的盈利（虧損）。此乃呈報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報告用以分配資源及釐訂業績表現。

#### 分部資產

按可報告分部的本集團資產分析如下：

#### 分部資產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重列)
鞋履製造	802,015	588,719
零售及採購	55,748	44,952
物業投資	633,314	423,857
分部資產總值	1,491,077	1,057,528
未分配	695,546	745,412
綜合資產	2,186,623	1,802,940

用以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

- 除墊款予共同控制實體、佔共同控制實體權益、可供銷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應退稅項、會所債券、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持作買賣投資和銀行結餘及現金外，所有資產會按可報告分部分配。

####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收益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的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鞋履製造	1,869,365	1,701,530
零售及採購	71,284	77,178
物業投資	6,824	6,199
	1,947,473	1,784,907

## 地區資料

本集團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運送目的地地區分類及其非流動資產資料按資產所在地區分類的詳情如下：

	自外部客戶 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 (註2) 所在地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重列)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89,389	66,231	482,434	354,235
台灣	-	10,947	10,240	9,642
香港	6,824	6,199	355,173	289,784
美國	959,576	899,489	-	-
加拿大	87,823	72,019	-	-
其他歐洲國家 (註1)	479,176	501,924	-	-
越南	-	-	15,266	14,306
其他亞洲國家 (註1)	172,618	174,673	-	-
其他 (註1)	152,067	53,425	-	-
	<u>1,947,473</u>	<u>1,784,907</u>	<u>863,113</u>	<u>667,967</u>

### 註：

- 鑑於所需成本高昂，概無每個外地國家應佔收益的地區資料呈列。
- 由於本集團認為未能決定下列資產的所在地，故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墊款予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實體權益、可供銷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應退稅項及會所債券。

## 主要客戶資料

於過往年度佔總營業額10%以上的客戶收益（包含在本集團鞋履製造分部）的呈列如下：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顧客甲	706,254	494,774
顧客乙	588,154	626,196
顧客丙	<u>399,668</u>	<u>217,464</u>

#### 4. 稅項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		
本年度	-	6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08)
其他司法區域		
本年度	1,499	884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88)	165
	1,411	1,007
遞延稅項：		
本年度	37,359	9,778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應佔稅項	38,770	10,785

##### 香港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年度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6.5%計算。

自2008年3月至2010年1月，稅務局（「稅務局」）發出保障性所得稅評稅通知書，有關本公司若干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於2001/2002年度至2003/2004年度，即截至2001年至200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稅務評核，額外評稅總額約為78,600,000港元。本集團已就該保障性評稅向稅務局提呈反對。稅務局同意緩繳所徵收的全數稅款，該等附屬公司須為該三年的保障性評稅購買總額等值23,214,000港元的儲稅券（「儲稅券」），該等儲稅券已在各年度止的應退稅項中入賬。

於2011年1月，稅務局發出另一份保障性所得稅評稅通知書，有關本公司上述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於2004/2005年度，即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稅務評核，額外評稅總額約為79,094,000港元。本集團已就該保障性評稅向稅務局提呈反對。稅務局同意緩繳所徵收的全數稅款，該等附屬公司須購買等值10,200,000港元的儲稅券。

董事相信本集團無須對上述的保障性評稅為香港利得稅進行撥備。另外，稅務局的查詢仍在搜證階段，稅務局並未發表任何潛在稅務負債（倘有）的正式意見。在現階段，該潛在稅務負債（倘有）並未能確認。

##### 中國稅項

本集團若干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之稅務狀況，包括中山精美鞋業有限公司（「中山精美」）、福清宏太鞋業有限公司（「福清宏太」）及中山華利企業有限公司（「中山華利」）如下：

- 自2008年至2010年，中山精美及中山華利享有稅務優惠待遇，稅率為12.5%（即所適用稅率25.0%的50%）；由2011年起，稅率會增加至25.0%；及
- 於2010年及2009年，福清宏太享有稅務優惠待遇，稅率分別為22.0%及10.0%（即所適用稅率20.0%的50%）；此後，2011年及2012年之稅率分別上升至24.0%及25.0%。

年內，其他中國附屬公司的所適用稅率為25.0%。

#### 越南稅項

邦威（越南）企業有限公司（「邦威越南」）自首個錄得盈利年度開始獲4年稅務豁免，至隨後9年，邦威越南將可享有優惠稅務待遇，可獲減免越南當時所適用稅率的50%。由於邦威越南於2008年及2009年均未有錄得盈利，故仍未開始計算其稅務豁免年期，預期稅務豁免年期會自2010年開始。

躍昇鞋業有限公司（「躍昇」）自首個錄得盈利年度開始獲2年稅務豁免，至隨後3年，躍昇將可享有優惠稅務待遇，可獲減免越南當時所適用稅率的50%。由於躍昇於2009年及2010年均未有錄得盈利，故仍未開始計算其稅務豁免年期，預期稅務豁免年期會自2011年開始。

#### 其他

其他司法區域所產生的稅項，乃依相關司法區域的現行稅率計算。

年度稅項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重列)
除稅前溢利	<u>126,366</u>	<u>28,528</u>
依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	20,851	4,708
不獲扣減稅項的開支之稅務影響	184	696
無須課稅的收入之稅務影響	(6,627)	(2,198)
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之稅務影響	6,830	9,652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88)	57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2,948	7,685
授予若干附屬公司之稅務豁免影響	(6,543)	(10,873)
優惠稅率下的所得稅	(508)	(903)
於其他司法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11,162	50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盈利所產生的預扣稅遞延稅項	561	1,911
本年度稅項	<u>38,770</u>	<u>10,785</u>

除計入損益的金額，有關重新分類預付租賃款項至投資物業及重估本集團物業所錄得之盈餘的相關遞延稅項，會直接自其他綜合收益中計入或扣除。

## 5. 年度溢利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重列)
年度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袍金	7,739	20,498
其他僱員成本	399,647	358,9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14,872	16,907
	<u>422,258</u>	<u>396,355</u>
核數師酬金	2,728	2,530
存貨備抵淨額（包括在銷售成本）	6,558	8,498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518	52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585,502	1,437,8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377	43,038
匯兌虧損	14,602	2,810
研究及開發成本（包括在行政開支）	19,261	23,6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387	3,592
及已計入：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盈餘	-	30
呆壞賬撥備回撥淨額	810	440
匯兌收益	-	2,743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6,824	6,199
減：於本年度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直接經營開支	(292)	(287)
	<u>6,532</u>	<u>5,912</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734	1,569
可供銷售投資	672	3,327
貸款予一共同控制實體	6,459	5,230

## 6. 股息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已派付2009年期末股息每普通股0.013 港元 (2009: 2008年期末股息0.010 港元)	22,673	17,440

2009年及2010年均無宣佈及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擬派付期末股息每普通股0.015 港元（2009：0.013 港元），總金額為26,161,000 港元（2009：22,673,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周年大會批准。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基本及經攤薄的每股盈利乃依下列數據計算：

	2010	2009
<b>盈利</b>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港元）	87,861,000	17,963,000
<b>股份數量</b>		
年內已發行的普通股數量	1,744,044,773	1,744,044,773

於2009年，鑑於本公司購股權的行使價均高於股份平均市價，計算經攤薄每普通股盈利不能假設行使購股權。鑑於本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未償付之潛在普通股，因此，概無經攤薄每股盈利呈列。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253,976	168,903
減：呆賬撥備	(4,970)	(5,780)
	249,006	163,123
其他應收賬、預付款項及訂金	96,941	54,68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345,947	217,808

本集團為其貿易客戶提供為期60日至90日不等的平均信貸期。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為數249,006,000港元（2009：163,123,000港元）的貿易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於本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為基礎，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0至30天	232,593	156,222
31至60天	8,681	4,518
61至90天	3,367	342
逾90天	4,365	2,041
	249,006	163,123

於接納新顧客訂單前，本集團會採納一獨立信譽分數系統以估量該準客戶誠信素質，並釐定該客戶的信貸限額。客戶的信貸額及分數會每年進行2次檢討，98.2%（2008：98.7%）非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並無拖欠付款紀錄。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約4,365,000港元（2009：2,041,000港元）的應收賬款，該等賬款為已逾期，惟本集團並無減值虧損預備。本集團概無在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此等應收賬款的平均賬齡為120天（2009：120天）。

並無減值的逾期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逾90天	<u>4,365</u>	<u>2,041</u>

呆賬撥備之變動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年初結餘	5,780	6,220
已於應收賬確認的減值虧損	4,780	3,520
減值虧損回撥	(5,590)	(3,960)
	<u>4,970</u>	<u>5,780</u>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外的貨幣（即港元）結算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如下：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港元	<u>486</u>	<u>18</u>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236,895	159,737
其他應付賬款、臨時收款及應計賬款	214,169	151,568
	<u>451,064</u>	<u>311,305</u>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為數236,895,000港元（2009：159,737,000 港元）的貿易及應收票據。於本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為基礎，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0至30天	129,256	82,072
31至60天	54,762	39,827
61至90天	23,402	16,594
逾90天	29,475	21,244
	236,895	159,737

購貨的平均信貸期為9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均於信貸期限內結算。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即港元）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賬面值如下：

	2010 千港元	2009 千港元
港元	9,274	7,184

### 擬派期末股息

董事會建議約於2011年7月4日星期一向於2011年6月8日星期一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的股東（「股東」）派發期末股息每股0.015港元（2009：0.013港元）。股息的派付須在本公司於2011年6月10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股東名冊將於2011年6月9日星期四至2011年6月1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關閉，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股東如欲獲派付上述期末股息及合資格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最遲須於2011年6月8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以前，將所有過戶文件及相關股票一併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企業管治

除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4.1條以外，本公司已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根據守則第A.4.1條規定，委任非執行董事須列明指定任期，並須予以重選連任。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訂明，董事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3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連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薪酬福利委員

本公司薪酬福利委員會（「**薪酬福利委員會**」）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職責乃向董事會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福利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解釋其等角色及董事會轉授予其等權力的相關資料，可於有人要求時獲提供，並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 董事會

於2010年6月17日星期四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何成澤先生、何挺博士、李義男先生及施新新先生已於會上退任並獲重選為董事。

自2010年6月17日起至本公告日，董事會成員包括：

#### 執行董事

陳庭川先生 (主席)  
施新新先生 (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張聰淵先生 (副主席)  
詹陸銘先生  
陳芳美女士  
何 挺博士

#### 非執行董事

李義男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家成先生  
馮雷銘先生  
何成澤先生  
黃勝藍先生

## 一般資料

截於本集團公告有關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據，乃經本集團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等同本集團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保證應聘服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不會就業績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 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11年6月10日星期五上午9時30分假座香港北角英皇道510號港運大廈十樓大會議室舉行2011年股東周年大會，而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登並寄發予股東。

##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已上市股份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已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的已上市股份。

## 刊載詳盡業績

載有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的年報（「2010年年報」）將於本公司網頁([www.symphonyholdings.com](http://www.symphony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頁([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刊載。股東將於2011年4月27日星期三或以前收到2010年報。

承董事會命  
陳庭川  
主席

香港 • 2011年3月29日

\* 僅供識別